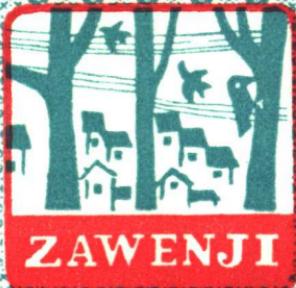


● 党星澎 著

未必不是你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未必不是你

党 垚 涛 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未必不是你
WEIBI BUSHI NI
党 垒 澎 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 7 号)

天津市宝坻县第三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8 印张 170 千字

1991 年 4 月 第 1 版 1991 年 4 月 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400 册

ISBN 7-80563-105-0/L.001 定价：3.90 元



作者近照

序

我从《天津日报》的小样、大样中，以及报纸上多次见到党玺澎的杂文、随笔，文笔之尖锐、鲜明，作品数量之多，都引起了我的注意。但我只见其文，未见其人。他究竟是何等样人？根据我长期从事编辑工作的经验判断，他可能是个中年教师、学者，或者更老一些的知识分子，因为雕杂文这只“小虫”，有时比雕龙还难。我常常把杂文和鲁迅大师联系起来，觉得只有像邓拓、廖沫沙、赵超构等大手笔才能与它有缘。我还记得在46年前，我给《冀中导报》写过两篇杂文，一位好心的朋友劝我，你还是少写些杂文吧，这东西很难写。我听从了朋友的劝告，从此不再把杂文和青年作者联系起来。可是在1985年天津电大举行的优秀毕业论文答辩会上，我作为“主考官”，看到的党玺澎，却是一个穿军装的小青年，生气勃勃，走上讲台，向答辩委员会和学生们行了一个军礼，接着，从容不迫地就“鲁迅杂文的愉悦性”等问题进行了答辩，精辟的见解，引起了“主考官”们的赞赏。那时候没有军衔，我不知道他在部队当的什么“官”。但他完成工作任务之余，坚持电大学习，取得了优秀成绩，同时还给党报写杂文。事实彻底改变了我年轻人不能写杂文的观念。

后来，我知道他只上了6年小学，就因“文化大革命”中断学业回家“务农”，16岁“弃农”从戎。大概是“穷人的孩子早当家”，他参军第1年入团当了副班长，第2年入党当了班长，第3年成了军官，这说明他干得挺好。但能干不等于能写文章，特别是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一般不擅长舞文弄墨，而他凭小学文化通过自学，能把文章写到今天的水平，我觉得真是不容易！

党玺澎写杂文，和他的才气相比，更主要的是靠他的勤奋。在侍奉病危老母的病床前，他写成了5篇杂文，《对病之好恶》就是其中之一。一个业余作者所写的文章，不可能篇篇都能发表。有一次他一天写了6篇杂文，被刊用了5篇。我不赞成“疯写”，文章也不是写得越多就越好，但文章经常见报毕竟是一种勤奋精神的结果，而我们有些年轻人缺乏的正是这种勤奋精神。这本集子里的《劝学篇》与其说是写给别人看的，不如说是小党自学不懈的体会：《勤奋·勤奋·再勤奋》，文章的题目就是他的座右铭，从他的杂文中确实能够挤出勤奋的汗水来。

党玺澎的杂文，反映了他政治上的成熟，思想上的敏锐，视野的宽阔，幽默中的聪明。他是军人，怀着一颗对祖国的热爱之心；他是共产党员，表现了应有的政治觉悟；他是干部，既倾心于事业，又关注着社会。因此，他的杂文多能“抢先一步”，捷足先登，产生较大的社会效果。1987年恶性事故屡次发生之际，他及时写出《事故与英雄》一文，尖锐指出：“反映这些重大恶性事故的报道不少，但绝大多数把镜头对准悲剧后群众的一系列抢险、救灾、支援活动上，写成了一曲曲救难的赞歌，而对事故责任者的追究，教

训的吸取，只轻笔带过，很少诫世。”进而提出：“一次恶性事故发生之后，遇难者和英雄们的血，谱写的除了救灾的赞歌之外，更多的应当是对责任者的追究和对事故的思考。”文章发表以后，中央电视台在“午间新闻”节目里播出，全国许多报刊转载。也许是偶然地巧合，党奎澎针对“几亿之众的中国少年儿童，学习的榜样全是叔叔、阿姨，缺少他们的同龄人”现象，在《人民日报》发表了《从美国十位小英雄谈起》一文。时隔不久，有关单位提出了在全国评选十佳少年倡议，涌现出赖宁等一批小英雄，在全国反响巨大。我们不能夸大这篇杂文的作用，但起码它敲边鼓敲到了“点子”上。“文章合为时而作”，看来小党对杂文，绝不是拿它来作小摆设。

党奎澎的杂文，不是从脑子里“想”出来，而是从心里掏出来，带着纯朴善意，带着人情味和同情心。《有感于因劳致畸的腿》开头这样写道：“有位在点焊机旁埋头工作了20余年的老师傅，最近被评为地区劳动模范。当我从（电视）画面中看到老师傅在那台构造简单而庞大笨重的点焊机旁吃力地连续脚踏踏板、点焊接头的情景时，产生了一种复杂的感情：崇敬与同情中掺杂着忧虑与不满。如果他是我的父亲，我会说，‘您歇歇，我来踏’。”“当听到播音员解说‘这项脏、累、重的操作，厂里年轻人多不问津，唯有他从不叫苦，任劳任怨，20余年如一日地一个姿式脚踏踏板，他的左脚已因劳致畸’时，我鼻子发酸，心都有点碎了！”小党的“情”，不那么轻柔，有如男子汉眼泪一般沉重，落地有声。《法官乌纱轻飘飘》一文中，他对不怕丢“乌纱”的法官敬佩之余，心头却泛起阵阵酸楚。他满怀感情地写道：“不是

吗？秉公执法，不徇私情，却要担心丢‘乌纱’，这于情于理，于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于我们的法制建设，哪一点说得过去？”

小党下笔，涉猎颇宽，法制的也写，人才的也写，家庭的也写，有的缘于科技，有的来自体育，似乎于无意之中就得到收获，虽说不一定形成什么“正宗川味”，但是小葱拌豆腐，茉芥拌黄瓜，也别有风格在其中。

据党玺澎同志自己谈，他写杂文的体会，一是先把语言写流畅，流畅通顺了再讲幽默尖锐；二是先杂起来，然后再求某一方面的深刻和尖锐。我觉得这些经验之谈，对初学杂文写作的同志颇有裨益。尽管小党的杂文还有这样或那样的缺点和不足，但是他的刻苦，他的勤奋，他坚持不懈地努力所达到的水平，并非他人轻易就能达到的。小党所开拓的属于他的一席之地，不能不为我们大家所承认。

石 坚

1991年2月

目 录

序 石 坚(1)

激浊篇

泼污水者戒	(1)
“摸黑”也分上中下	(3)
文凭啊，你到底意味着什么？	(5)
典型应当多层次	(7)
吃诫	(9)
红杏何必出墙	(11)
说“吃亏”	(13)
“人咬人”何时休！	(15)
大拇指何以变刀子？	(17)
“感情”这东西	(19)
打穿这堵墙	(21)
事故与英雄	(23)
对病之好恶	(25)
“对策”杂谈	(27)
名目亦有真假	(29)
领导身边人	(31)

“特殊人物”考	(33)
吹牛不能上公税	(35)
崇洋现象的背后	(37)
出国与出差	(40)
“三个孩子吃糖”说	(42)
“听说”探微	(44)
“必要应酬”之我见	(46)
“小鞋”这东西	(48)
论“小人”	(50)
小轿车增产的喜与忧	(52)
“中国人”这称呼	(54)
茶的谐音	(56)
演戏与做人	(58)
害死人的“面子”	(60)
“钱”的问题说清楚了吗?	(62)
“精神行贿”析	(64)
“半边天”的误区	(66)
“相悖心理”析	(68)
它属于什么“色”	(70)

扬清篇

千里马和老黄牛都要	(72)
小节不离谱	(74)
奖状与奖金	(76)
桩·桥·人	(78)
探险者的启迪	(80)

“超级球赛”的联想	(82)
改革不是无情物.....	(84)
有感于因劳致畸的腿.....	(86)
从美国十位小英雄谈起.....	(88)
难得愤怒.....	(90)
“老调子”未必全过时	(92)
路的畅想.....	(94)
政声人去后.....	(96)
公私还得讲“分明”	(98)
碑.....	(101)

家庭篇

妈妈·婆婆·闺女·媳妇.....	(103)
后娘也是娘.....	(105)
未必不是你.....	(107)
婆媳关系与期望值过高.....	(109)
女儿的“义务”与“权利”	(111)
何必羞言说妻好.....	(113)
压岁钱与硬币.....	(115)
母爱絮语.....	(118)
丈夫絮语.....	(120)
做父亲的困惑.....	(122)

劝学篇

机会与成才.....	(124)
“杂牌军”的优势	(127)

勤奋·勤奋·再勤奋	(130)
学习要有压力	(132)
把书包还给孩子	(134)
路在哪里?	(136)
我相信读书有用	(139)
说学龄“误差”	(142)
有心趁得寂寞时	(145)
再谈有心趁得寂寞时	(147)

勤政篇

莫当“一代官”	(149)
“求通民情”	(152)
“蔫”症初探	(154)
假如不是鲁迅	(156)
“请示病”的根患	(158)
“挥泪斩人”与“挥泪责己”	(160)
烧醒了吗?	(162)
“扯皮”的要害	(164)
“官僚主义”这帽子	(166)
冲撞领导与冲撞群众	(168)
领导要能吃亏	(170)
“打盹”反思录	(172)
“得罪人”辩	(174)
“屡送屡拒”之后	(176)
是公仆，就别怕带刺的主人	(178)

法制篇

救救“上当”者	(181)
“法”与“德”乱谈	(184)
“态度”这一条	(187)
小心“雷区”	(189)
“老虎”的由来	(192)
“告状环境”谈	(194)
法官“乌纱”轻飘飘	(196)
“洋破烂”屡禁不止三疑	(198)
“告状意识”析	(200)
乱弹“买路钱”	(202)

创作篇

写起来	(204)
鲁迅杂文的艺术特色	(206)
杂文四题	(219)
杂文写作中的辩证法	(222)
心静出好文	(229)
后记	(235)

泼污水者戒

几年前，在天津市水上公园发生了一件令人悲愤的悲剧：遭流氓侮辱的女青年崔娟，被那些封建卫道者逼得无处申诉，母女一同投湖自尽。逼死崔娟的那些封建卫道者们，对“生活作风”问题特别感兴趣，似乎据此不把别人搞臭，不把别人家庭搞散，就不足以显示自己的“正经”和“清白”。遗憾的是，由于封建社会在我国的历史久远，这种“正经”、“清白”的思想至今还有一定的市场。因此，污水一泼，流短飞长，行如风，利如刀，你就是浑身上下都是嘴，也说不清道不白。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一些被清理出来的“三种人”（纠正不正之风时摸了他们的“老虎”屁股，改革中又触及了他们的利害），接过了封建卫道者手里的污水盆子，把泼污水作为诬陷整人的手段。天津市南楼百货商场原负责人孙长福就是一例。他对自己被免职不满，就写匿名信寄给商场各柜台，无中生有地制造“桃色新闻”，一时间把商场搞得乱成了一锅粥，被泼上污水者，有的掩面痛哭，有的气病倒下，有的悲痛欲绝。这是“文革”中那种诬陷整人模式在新形势下的一种新手法。

十年内乱当中，想打倒谁，就扣上个“特务”、“叛徒”

的大帽子，年轻的就给编造一点“恶攻”的罪名，马上就可以打倒在地又踏上一只脚。现在，这些人看到从政治上整人难以行通了，便相中了封建卫道者手中的污水盆子，拿来从自己灵魂里淘出污水，编造“奸情”，往别人身上一泼，虽查无实据，却极易败坏一个人的声誉，而又往往一时难以查清，把受害者推入跳进黄河也洗不清的境地，特别是那些未婚姑娘，甚至被逼得用自杀或犯法来作殊死反抗。

但由于过去有些人官僚主义严重，对泼污水的事，以“不好查”为由不予以重视，有时即使查清了，认为没有造成严重后果而不严惩泼污水者。泼污水者就凭着小聪明钻官僚主义和法律的空子。泼污水的事“不好查”，关键在于认真查了没有。用泼污水诬陷诽谤整人，给受害者及其家属造成巨大的精神折磨，他们心在哭泣，眼在流血，这难道不算严重后果吗？难道只有走崔娟的路才算得严重后果么？若如此，正是泼污水整人者巴不得的。他们图的就是幸灾乐祸，想乱中取利。孙长福就是以此为计之时，一副亮铮铮的手铐，铐住了他泼污水的手，惊碎了一场没做成的梦。

我谨越俎代庖替那些被泼上污水而悲痛绝望的她（他）们，向我们的公安人员和有关领导，深深地鞠一躬！

我愿那种黄钟毁弃、瓦釜雷鸣；忠良蒙冤，小人横行；一张大字报，便可置人于死地的“文革”岁月永远成为过去！

原载1985年1月22日《杂文报》

“摸黑”也分上中下

有人以在电影院里“摸黑儿”，来比喻刚走上领导岗位的年轻干部，他们在新的环境中摸索前进，难免磕磕碰碰。这是很形象的。笔者要补充的是，同是“摸黑儿”，也有上、中、下三策之别。

有的人进门之前，就看好自己票的排数、号数，座的大体方位。进门之后，虽眼前一团黑，但心里有底，照准通道，稳步前行，估计到了拐弯、上下台阶处，脚步放慢，必要时再弯腰低声问问人，即可顺顺当当找到座位。此为上策。有的人一进门，就小心翼翼，蹑手蹑脚；有时站一会，适应一下环境；或不时间观众，请求指点；遇到服务员，忙请给拿电筒“照照”，总算平安入座，此是中策。还有的人一进门，眼前发黑，心里也没底，却气势十足，冒冒失失地大步流星，东碰椅子西撞人，脚下台阶拌了一跤，也不吸取教训，甚至对“先到者”的指点也不屑一听，仍靠“撞大运”，落座之时，腿上已碰起了一个个青疙瘩，也引起一些“先到者”的不满，这算下策。

“新官”上任，又处在改革的时代，确实有点象刚进电影院一样，颇有点蒙蒙然。因而，“先到者”对“后来人”应给予更多的谅解和具体帮助，而不是嘲笑和指责。但对

“新官”来说，则应强调事在人为。同是“摸黑”，所采用的上、中、下三策不同，效果也就大不一样。

用上策者，有胆有识。尽管一时还不能驾轻就熟，但由于事先作了准备，对工作中的“通道”，心里比较清楚，于是着眼于改革大计，立足本单位的实际，把党中央改革的方针、政策与本单位的实际情况融为一体，把为四化做贡献和维护群众利益紧密结合，把领导意图贯彻于自己的创新开拓之中，稳中求实，既不怕“黑”，敢于迈步向前，又不盲目蛮干；既做到自己心中有数，又能虚心接受“观影者”的提醒，自然磕碰就少，模样儿也不至于很可笑。居中策者，

“新官”上任，也想迈步入座，“三把火”想烧，改革想搞，但没有红头文件的不干；上级没有点头的不干；别人没有干的不干；担风险的不干。想吃又怕烫，不吃又怕饿；想早落座，又怕磕碰。这样，“磕碰”可能少了点，却冷了热心改革和积极参加改革的群众的心。取下策者，上任伊始，情况不明，决心甚大，冒冒失失往前撞，一不考虑国家和人民群众的长远利益，二不重视本单位的具体情况，三不研究实效和后果，把全部心思放在按“领导意图”烧“三把火”上。这么做，效果往往不佳，弄得不好，还会跌个大跟头，把局面搞得难以收拾，自己“电影”看不成，也殃及其他“观众”。

所以说，“摸黑”也有上、中、下三策。取下策者一定跌跤；中策虽保险一点，却对四化事业无利，于个人进步无益；还是上策最好，工作顺利，成效显著。望取上策而行之。

原载1985年5月10日《天津日报》